

●台湾三十年十大畅销书奖
●台湾学生文学奖小说第一名

海水正蓝

台湾 张曼娟

7
2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海水正蓝

台湾 张曼娟 著

中国 友谊出版公司 出版发行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

六 〇 三 厂 印 刷

787×1092 1/32·6 3/4·137,000

1990年3月第1版 1990年3月第1次印刷

ISBN 7-5057-0278-5/I·148 定价：2.90元

序

张晓风

我下课晚了，她在教室的走廊上等我。我们一齐到教员休息室去，休息室外是操场，操场尽处是溪水，至于山，则在水的那一边和这一边错叠着。

中文系研三的女孩儿，一身云白色的衣裳，黑发婉转依肩，问她最近如何？她说正在写一篇有关唐人传奇中人物性格的论文，手里却又拿着第一本小说的校样，面对这样的女孩儿是会令人对时空恍惚的。她是从洛阳古城繁花似锦的春天里走出来的吗？她所穿的是一尘不染的齐纨吗？这样好的秋天，这样好的校园，这样好的三年前小说课上教过的学生，这样好的第一本小说集，我竟答应为她写一篇序了。

曼娟，这样的名字和一段怎么的史迹系在一起呢？对我而言，她曾是名册上一个等待评分的未知，曾是大专小说竞赛中名列第一的熠熠荣耀的代号，她因此获得一笔在大多数人看来都颇为可观的财富（六万元台币），而她居然一口气又把它捐掉了。这之后，是读研究所，是陆续的读和写——以上，算是既往的史料，这些都不重要，重要的是她的未来史。每个作者的每一本书都只该是大漠行脚，每一枚慎重的留模，都是把自己全人作为印章来盖的钤记。但是，如果你要寻找那脚印的主

人，她却已行在千里之外了。

谢谢曼娟一直让我分享她的光荣，如果容我苛求的话，则我会希望在她的渊仁之外，在她雅贍密邃之外，在她纵横流溢的才情之外再加一份霸气。

离开师承，离开少年英发的自己，有的时候可以是更深的回归——虽然其间有大冒险。

我与曼娟，虽有师生之名，也不过是曾将一得之愚与她分享罢了，而此刻说话的我已只是一个读者了。而你，任何在书店里由于某种机缘而买了这本书的人，虽然身为读者，但如果你不惜将一己之见诚恳地告诉她，则你岂不也是她的一字师、一句师或一见师吗？

曼娟不是一个只想听赞美的人，（虽然她值得），故敢为出言如上。

最后的坚持——摆渡

张曼娟

是在九岁那年，或是更小的时候。在我固执地追问下，母亲含泪、艰难地道出那个秘密……刹那间，我那童稚的、风和日丽的世界，整个儿崩塌了。然而，抹去泪的那个午后，依然得背上书包去学校，和其他的同学一样，计算最大公约数和最小公倍数；和其他同学一样，因为考得不好而排队挨板子。世上的一切都不会因为我的悲伤而改变。

从那时候我便知道，有许多不幸，是很早很早就存在了的，当你走得意气飞扬、顾盼自得，它便霍然出现，有时甚至挟带着毁灭的力量。于是，我们猛然醒悟——原来，它早等在那儿的。

而所谓的秘密，通常都是不幸的；令人一旦听闻，便终生难忘。

成长的过程中，我无意地知道一桩又一桩的“秘密”。有些与自己相关；有些完全无关。

渐渐地，我的嘴唇变得平薄，时时紧抿。为的是强抑许多激越的情绪；更为了将这些秘密锁在内心深处。

好几回，站在艺术馆的舞台上演戏，我都不是个入戏的好演员。伫立在灯光汇聚的地方，说自己该说的台词，每次都有

空前的无助，沉溺在空虚与惶恐之中。那时候，我总是很确切地知道，没有人能够帮助我。同时，心中便感受到，一股深深的绝望。

然而，当我的朋友委委诉说他们的故事，那些喜怒嗔怨，我总是听着听着，便忍不住落下泪来……那些成长中的疼痛；生命里的无奈，在折磨他们的同时，仿佛也就折磨着我，令我感同身受。这又如同写小说，我并不是个高高在上，安排命运的全能作者；只是与他们一同呼吸、一同去爱的朋友，于是，当纠缠着爱恨生死的故事开展时，我就感受到相同的惊悸、或是喜悦。

这又与舞台上的不能投入，有着怎样的差异呵！

父亲的模样一直都比实际年龄年轻许多，因此，看见父亲的第一根白发，我的惊骇无法言喻。悄悄地，我开始写《永恒的羽翼》，前后历经两年才写完。

《永恒的羽翼》使我得到生平最大的奖：台湾学生文学奖。父母是多么欢喜，又多么担忧——害怕我涂鸦十年之后，会因为得奖的压力而不能提笔。这大概就是典型的中国父母，拙于赞美；羞于夸耀——这又象一般的中国儿女，热切地向父母表达爱意，是那样艰辛而困难。所幸，我们总有自己的语言和方式，让既平凡又不凡的父母，了解我们的心情。

幼年时候，在梦中，父亲或是母亲提着箱子离开家了，离开我了。望着那绝决的背影，我喊叫着哭出声……醒过来，可以清楚地看见熟睡的父母，但，不知为什么，我仍要止不住地流好一阵子眼泪，才能平息惊惧的情绪。因此，写《海水正蓝》，小彤为了不肯回到破碎的家，而向外祖母叩求收留的时候，我

仿佛又见到当日的小男孩，牵着更小的妹妹跪地叩头，声声重响，将我整颗心击得粉碎。生命中的不幸，或许可以让人学会珍惜。只是，有时候，付出的代价是否太过高昂呢？！

爱情，是千古以来述说不尽的题材，我却谨慎地，在一段时日之后，才让它进入我的笔下。为的是，看过太多现代的聚散离合，我不得不怀疑，它只是个神话吧？！是在成长中编织的瑰丽梦境。不真实，而且带着讥讽！我情愿相信人与人之间的情谊！

看到《长干行》的人说：

“你终于写出爱情来了。”

不是爱情吧？！只是一种自幼年起培养的柔柔情谊，即使再年长，经过再多繁华，当回忆轻叩心扉，便免不了淡淡的甜蜜与怜惜。那是自己，和他（她）的稚情呵！

而我也知道一种情愫，是芸芸众生里的一次凝眸，即成终生的想望。《俨然记》不是神话。《牡丹亭》的杜丽娘梦遇柳梦梅，便唱出：

“是哪处曾相见，相看俨然。”

既然，《俨然记》不是神话；那么，爱情也应该不是。

爱情，也不过就是人与人之间的一种情谊。随着岁月，增加或减退它的色彩与温度。

年轻的时候，只知道去爱，却不懂宽容。对每一种感觉，都要求彻底与完整。所以，当青春渐逝，总有人因卤莽而痛悔。

落红不是无情物，化作春泥更护花。

那些紊乱的、茫然的、不知如何爱人与被爱的岁月，已经

一去不回了，成为生命里的轨迹。如何让痛哭之后的人，重新上路，如同蚌，包裹砂粒与难堪的疼痛，终于成为浑圆光华的珍珠。

同样是生命，有人活得理直气壮，有人委屈求全，有人怡然自得，有人顽强不屈。

《乍暖还寒时候》的孟琳，总把自己藏在黑暗的角落，因为许多一开始就注定了的命运，无法转圜。不甘，是她心中永不肯熄灭的火种，足以烧伤别人和自己。争取、抵抗，换来遍体鳞伤。我欣赏她的一再受挫，却始终不肯放弃自尊，勇敢地向前走——尽管维持得可悲又可怜。可是，设身处地的去了解她，恐怕就不忍苛责了。

我执意地偏爱女子，因为她们各有不同的姿态与风情，有着令人心动的温柔。最最可爱的，则是一些自认精明的迷糊；自以为谨慎的夸张，就象那个名叫瑞瑞的女郎。她算“黄道吉日”，算生辰八字，算天算地，好象把一切都捏拿稳当，却偏偏算不清自己的感情，随波漂荡，竟也无怨无悔。难得的是几回聚合离散，变不了她的热情诚恳，变不了“宁愿人负我”的纯良本性。

有一次，偶然地到淡水渡口漫步，观音山常年静躺着，那日天气晴和，河水特别干净，我出神地望着渡船的来来去去，船行处留下一道长长的水痕，突地心头一动，忍不住对同行的友人说：

“我觉得自己是个摆渡的人。”

真的，我蓦然相信，在上一世，或更久远的前生，我就是个摆渡的女郎。

而在今生，当我掌中映着别人晶莹的泪光，当我在灯下执笔，随着故事中的人微笑或悲伤，便几乎可以确定，自己仍继续着这样的“事业”……是的，就是摆渡！

是否可以容许我，诚心诚意地合掌祈祷：在未来的、不可知的岁月里，无论遇到怎样的挫折，多少不如意，都不轻易放弃，那最后的坚持——摆渡。

在我成长与写作的道路上，曾对我付出关怀和鼓励的每一位，我都牢记在心，并且深深感谢。因为这样，才能使我永不失去信心。

最值得兴奋的是，于此写作过程最重要的时刻，为我启蒙小说的晓风老师，慨然允诺，为这本小书写序。这件事对我的意义，已然胜过出书本身。能作为她的弟子，除了些微惶恐，更是多么的幸运呵。

出版这册小说集，还要感谢苦苓先生的鼓励及帮助，他付出的心力，比我更多。

目 录

长干行	3
落红不是无情物	21
俨然记	43
永恒的羽翼	65
黄道吉日	99
乍暖还寒时候	127
海水正蓝	165



长干行

1

她是他二十几年回忆中唯一的温柔。

她的名字叫意婕。

她第一次出现在他眼前，只有五岁，穿着短裙，浑圆粉藕似的手臂上，套着一只鲜红的、晶莹的玛瑙镯子，稀疏柔软的发丝束在头顶，系着一条天蓝色的发带。微风吹过，裙上的荷叶边飘飘地，灿亮的发带飘飘地，她的小手握在她母亲手中，她母亲正和他母亲说话：

“你们能搬来真是太好了！这地方环境不错，就是偏僻了点，我们咪咪最可怜，连个玩伴也没有，附近都是野孩子！咪咪！去！跟小哥哥玩儿！”

意婕被她母亲推到他身边，他下意识地退后一步，她母亲开怀地笑起来：

“小男生还怕羞啊？你们儿子真乖，一副斯斯文文的样子！”

“哲生！”他母亲有些愠怒，拍着他的背脊：

“带咪咪去玩儿啊！你弹钢琴给咪咪听！”

两个小孩儿坐上钢琴椅，哲生有板有眼地弹完《河畔明月》、《平安夜》，意婕的眼睛又圆又亮，眨呀眨地，小巧的嘴唇忘情地启着，他的双手平放在琴键上，转头看她：

“好不好听？”

意婕用力点头，她的童音又甜又软：

“好棒哦！小哥哥！你好棒！”

他微笑着，牵起她的食指，轻轻敲在琴键上，发出清脆的声响，意婕小小的身子一震，又紧张又兴奋，她扬声笑起来，双眼更晶亮了。他也笑，握着她的手指去敲其他的琴键，一连串杂乱刺耳的声响此起彼落，她又叫又笑，他满心都被奇异的兴奋涨满了，于是，他也一直地、歇斯底里地大笑。

她很快地与他熟悉起来，他牵着她的手上学、放学，假日里，两家大人正好凑一桌麻将；他带她爬山、上树、捉蝌蚪。天晴的时候，他们爬在树上，可以看见家，看见爸爸办公的大园子，还有学校的操场，追逐奔跑的小朋友。下雨的时候，他采下野山芋的大圆叶，作成一把绿色的大伞，两个人躲在伞下，还是湿淋淋的。

“你不要叫我咪咪嘛！”她常有些小小的抗议：

“好象小猫咪的名字一样！”

他后来再没有叫过她“咪咪”，一直都叫她“意婕”。她说的话，他全放在心上，他宠她、纵容她，原先有些孤僻的性格，也为了适应她，渐渐改变了。

有一回，他也对她生了一次气，只因为她对人说哲生是她哥哥。

“谁是你哥哥呀？”他满心不高兴，也说不上是为什么，就

是那样犯别扭。

“好嘛！好嘛！不要生气了，小哥哥……”她走在荷花池的边缘，低声求饶。

“叫你不要再叫我哥哥了——”他第一次对她吼叫。她一惊愕，“扑通”一声滑进池塘。

不过是转瞬之间的事，哲生用力抓住她，然而她的半截身子陷进了泥塘，他抓住她的手，却抓不住她继续下陷的身子，她喊叫挣动，陷得愈快。

“小哥哥——”她惊恐地望着他，怎么也脱不出这个可怕的泥坑。

“不要怕！”他的声音凄厉地：

“我拉你！拉你出来——”

哲生拼命拽住她，他是个细瘦的九岁男孩，拗不过整个神秘的黑窟，拉着扯着，他开始哭起来。

“小哥哥！我好怕！有人拉住我的脚啦！”意婕微弱而费力地嚷叫。他拉不动她，也无法向人求援， he 知道自己一旦放手，她就会被整个泥塘吞没了。

“真的，有……有人拉我的脚啦……”意婕再度呻吟。他再也无法按捺心中的恐惧与愤怒，声嘶力竭，乱七八糟地狂喊：

“走开！走——走开！不要拉她！不要拉她！放开她！放开她——”

他恐惧她将离开他，愤怒有人将她抢走——他只有拚命，拚命地拉着他的意婕……她的身子活动了，多么神奇！他渐渐拖出她了，她在他的协助下，爬出池塘，瘫软地坐在草地上，除了雪白的小脸，浑身都是污泥，她低头从足踝上解下一段水

草，对他说：

“这个……拉我的脚……”

说着，眼圈儿一红，掉下泪来，由哽咽变为嚎啕，他也跟着哭泣。

他带着她找到一个水龙头，冲去身上的污泥，两人坐在午后的阳光下，晒晒湿衣服。树上的鸟鸣聒噪，知了正卖力地嘶喊，卖冰棍和冰淇淋的小贩来了又去，他们只是坐着，没有说话，象在刚才的一刹间，成长了许多，不只是个六岁和九岁的小孩儿了。

她的鞋子，在方才的一场“劫难”中遗失了一只，要回家的时候，他替她脱下仅存的那只鞋，对她说：

“我背你回去！”

他背着她，提着她的鞋，往回家的路上走，那片荷花池塘在夕阳下分外美丽，却令他的心一阵阵惊悸。能够感受到意婕的心跳与呼吸，是多么美好，倘若……他想着，心底一阵酸楚，纷纷地落下泪来。

她回家后还是生了场病，差点转成肺炎。大人们事后也追问发生了什么事，她轻描淡写地说：

“我掉到池塘里面，哲生救我起来的……”那次以后，她再不叫他“哥哥”了。

“喝了水没有啊？”大人问。

意婕摇摇头，她父亲一把抱住她，爱宠地：

“好啊！虾蟆不吃水，太平年——”

一屋子的人都笑起来，她带笑的眼眸在他脸上一闪，垂下头去。他的心紧紧一缩，缓缓舒开来，第一次切切感动，因她

是个女孩儿。

2

上了中学，他们仍是形影相随。他高一，她初一，放学之后，在一起作功课，他的母亲最擅长烘焙小点心，他们边吃边谈，直到她母亲在隔壁唤她回家吃晚饭。

他一直没有放弃钢琴，并且自己练习谱曲，把他们共同喜爱的诗词谱成曲，初三那年，她抄了一首李白的诗，送给他，那是李白的《长干行》：

妾发初覆额，折花门前戏；郎骑竹马来，
绕床弄青梅。同居长千里，两小无嫌猜。
十四为君妇，羞颜未尝开；低头向暗壁，
千唤不一回。十五始展眉，愿同尘与灰；
常存抱柱信，岂上望夫台。十六君远行，
瞿塘滟预堆；五月不可触，猿声天上哀。
门前迟行迹，一一生绿苔。苔深不能扫，
落叶秋风早；八月蝴蝶来，双飞西园草。
感此伤妾心，坐愁红颜老；早晚下三巴，
预将书报家。相迎不远道，直至长风沙。

他拿着那首诗，心头一阵酸涩，一阵激动，她那年正是十四岁呵！天！多好的一首诗。

他在当天夜里谱成了曲，重新抄写一遍，投进她家信箱。那天晚上，事情爆发了。

意婕被她母亲拖着冲进他家，他父亲不在，他母亲连忙迎